

证券代码：873993

证券简称：诚展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仁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景光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本次股票发行所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变化、股东情况等事项变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及股本结构等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办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管理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事宜，具体授权为：（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2）就本次发行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所需的备案、股份登记、挂牌转让等手续；（3）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制订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具体办法；（4）根据股转系统或其他监管机构的反馈意见、最新政策、要求修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5）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上述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增强公司主营业务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计划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23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5 万元。公司与认购对象协商一致确定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 4.35 元/股。本次发行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年末账面值。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拟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

认购协议》，本合同在本次定向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章程未对定向发行股份时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做出明确规定。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表决结果：同意 2,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股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代表

（二）律师姓名：于跃、卢伊凡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诚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